附件2：

疫情防控及其他要求

一、疫情防控要求

1.所有参加面试的人员到达考点时，须做好自我健康防护，考试全程佩戴口罩（一次性医用口罩）。面试前来自或14天内往返过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的考生须提供7日内疾控部门核酸检测报告单。

2.面试人员到达考点时，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、笔试《准考证》、“健康出行码”进行防疫检查，自觉接受体温检测，通过体温检测（≤37.3℃）方可进入，证件不全者不得进入考点（甘肃省健康出行二维码申领方法: ①打开微信→搜索微信小程序“健康新甘肃”→打开“健康新甘肃”小程序→点击“健康出行码”进入甘肃省健康出行码申领或展示页面。②考试当天考点门口扫描二维码获取）。

3.面试人员排队等候时，要保持间隔为1米以上的安全距离，禁止近距离接触交流，不扎堆，不聚集。

二、其他事项要求

1.2020年8月23日早上7∶00面试人员入场，8:00开始面试。7:30后不得进入考场并按自动放弃处理。

2.面试期间实行封闭式管理，不准携带教辅资料和教学用具进入考场，考生通讯工具及随身携带物品须集中保管，抽签后如发现通讯工具未按规定上交者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3.面试人员进入考点后沿指定路线进入考场所在区域，考试结束后沿指定路线离开考点，不得进入非考场区域或在考点内逗留。

4.面试过程中，如出现不适症状应及时报告工作人员，按照考点防控应急预案处置。

5.综合成绩排名及入围体检人员名单于面试全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七里河区人民政府网站和兰州市教育局网站公布。